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2日以邮件等形式发出，并于2019年6月5日上午9:00在公司407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董事周艺女士、独立董事潘红波先生、独立董事杜建忠先生通讯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章卫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制定了《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72.00万份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47.00万股，预留25.00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董事范国栋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审议通过《关于<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董事范国栋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10、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1、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2、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3、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三、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四、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董事范国栋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拟定于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00，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址为：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金山工业园香榭路98号公司会议室。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5日